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1000 吨生物基高保型双组份弹性复合纤维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7 年 12 月 09 日，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了由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苏通州四建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江苏泰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根据《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1000 吨生物基高保型双组份弹性复合纤维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环保部《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富南路 29 号。年产 11000 吨生物基高保型双组份弹性复合纤维技改项目新增建筑面积约 19258.9 平方米，配套购置纺丝、干燥、卷绕及机架、牵引机、干燥混料等设备。项目新增员工 115 人，实行三班工作制，年工作约 350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1000 吨生物基高保型双组份弹性复合纤维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获得了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开发环复（表）2016093 号）。该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2017 年 8 月竣工。环保设施调试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15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 101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1000 吨生物基高保型双组份弹性复合纤维技改项目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本项目生产设备实际数量与环评数量存在变动，具体见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干燥塔	250kg/h	8	8	影响产能的主要设备是纺丝设备和卷绕及机架，该设备实际数量与环评一致，项目产能不变。
2	纺丝设备	6 位/12 头	8	8	
3	卷绕及机架	12 头/纺	48	48	
4	纺丝组件	42F*2	168	480	
5	牵引机	196 锭	5	2	
6	预热炉	1000*800	8	7	
7	真空炉	4700*1000	2	2	
8	叉车	3T	2	1	
9	干燥混料	20m ³	1	1	
10	试验仪器	/	1	1	
11	摇袜机	240 针	6	3	
12	染色剂	/	2	2	
13	软水设备	500kg/h	1	1	
14	侧吹风空调	9+5 万 m ³ /h	2	2	
15	冷冻机	720	2	2	
16	空压机	40m ³ /min	8	5	
17	储气罐	30m ³	3	4	
18	冷却塔	250	2	5	
19	冷却塔	200	2	0	
20	水泵	150T/h	7	10	
21	冷干机	40m ³ /h	4	4	
22	变压器	2000kva	2	1	
		2500kva	0	2	
23	低配及动力柜	/	1	1	
24	高压电缆	/	1	1	
25	电梯	/	1	2	
26	纺丝组件	24F*2	312	500	
27	台车	24 锭	300	600	

2、项目废气处理变动

原环评：项目切片熔融挤出、纺丝等过程中会有少量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无组织排放，排于车间内。

实际：项目切片熔融挤出、纺丝等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于车间

内，卷绕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楼顶排气筒排放。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本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切片熔融挤出、纺丝等过程中会有少量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无组织排放，排于车间内。

项目卷绕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收集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楼顶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生活污水与清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污水管网。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为了实现噪声达标排放，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厂方采用的噪声防治措施包括：合理布置厂区格局，高噪设备远离厂界，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隔声罩，设置封闭的空压机房等。

（四）固废

本项目投入运行后，产生的纤维废丝集中收集后进行出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总排口 pH、SS、COD 的日均值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₃-N、TP 的日均值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B 等级标准的要求。

2 废气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热辊油烟的排放浓度符合浙江省地方标准《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表 1 中特别排放浓度限值。

3 噪声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夜等效（A）声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 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新增废水污染物接管总量符合批复要求，即：废水量 $\leq 2300\text{t/a}$ ， $\text{COD}\leq 0.938\text{t/a}$ ， $\text{SS}\leq 0.460\text{t/a}$ ， $\text{NH}_3\text{-N}\leq 0.060\text{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自然通风，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影响环境空气质量。

(2)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清洗废水一起排入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影响周边水环境质量。

(3) 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在实施合理布置厂区格局，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隔声罩，设置封闭的空压机房等措施后，噪声可以实施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 固废影响分析

产生的纤维废丝集中收集后进行出售，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不会影响周边环境。

综上所述，本扩建项目与周边环境基本相容，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建成后不会改变原有环境质量。

六、验收结论

按《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要求，验收组对规定的不合格项进行了逐一核查，本项目需要进行以下整改：

1、本项目有组织热辊油烟废气经检测后达标排放，但考虑长期发展，需要添加 2 台油烟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2、废水的排口应规范化整治以及规范树立环保措施标志牌。

附：验收单位及人员签到表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附件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1000 吨生物基高保型双组份弹性复合纤维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单位及专家名单

参会单位	单位名称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
主管单位				
建设单位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王强	13706290965	320602196205024514
环评单位	江苏永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王强	18015229115	3206021957070802541
设计及施工单位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王强	15062835591	320682198909060816
监测单位	江苏永盛纤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王强	13332412077	210103196201212415

验收专家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
杨代东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任	13862931692	320602196710060057
杨代东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任	13815203055	320622197609252193
杨代东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任	13813722700	320106196602202917

